

王雲五主編
張達人編訂

唐劉夢得先生禹錫年譜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十月初版

唐劉夢得先生禹錫年譜 一冊

基本定價一元正

編訂者 張 達 人

主編者 王 雲 五

發行人 朱 建 民

印刷及
發行所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

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八三六號

版權所
翻印必究

諸君所訂，或曰校書中，人等甚多，不知上於諸
主，治事久，其人所著，誠見其或遺漏也，其
功著，陳本則諸主記經，其才不遇之，其文大
都詳確，古代其北，其以諸部名山，其諸人，其
解有疑焉，其與歷代正史，其以諸部，其諸
，其有不和，其新之記載，其以諸部，其諸
其力之，其以諸部，其以諸部，其以諸部，其以諸部
其，其以諸部，其以諸部，其以諸部，其以諸部
其，其以諸部，其以諸部，其以諸部，其以諸部
其，其以諸部，其以諸部，其以諸部，其以諸部
其，其以諸部，其以諸部，其以諸部，其以諸部

式多き學門也、是向就教上人其心及土地者其
 多し、今其を二万餘に上、所授の十を前未
 竟之功、所考二三を、若一而經訪遺佚其計を
 、若不就道三万餘を、一而遂得精要及良者
 多き内表れり、所定何項二万餘、一而遂得精
 要を引、其後全部之改考引、所定一二万餘
 之あり、所定其考引之已成、二万餘に上り
 其を之類定記証、世に傳授考引、其後孤古之
 之類定記証、世に傳授考引、其後孤古之
 之類定記証、世に傳授考引、其後孤古之
 之類定記証、世に傳授考引、其後孤古之

新編中國名人年譜集成附詳盡索引序

所謂新編中國名人年譜集成者，以余曾於四十年前從事同一工作。因抗戰而中止。蓋自民國二十一年一二八本館劫後半載復業，迄二十六年八一三之全面抗戰期間，利用本館董事會決議年撥盈餘一部分，以供復興東方圖書館之用，先後訪購木版古籍十四萬冊，其中括有年譜一百二三十種，連同中國史地叢書所收館內外專家新著如千種，合計不下二百餘種，得暇輒加研究。藉悉年譜之作，實始於宋，多數爲譜主自訂，或口授子弟門人筆述；不則亦於譜主沒世未久，其門人故舊，就見聞或遺稿代爲編纂，幾等於譜主親撰。其中所述言行史實大都詳確，古代著作原以藏諸名山傳諸其人；故鮮有顧忌，此與歷代正史率由新朝爲勝朝所撰，遇有不利於新朝之記載，無不刪汰，甚或曲筆爲之。幸而我國修史者多爲具有正義感之學者，不肯歪曲過甚，寧刪汰忌諱；然因是不免失真已多，持與私人年譜相較，往往不無差異。此爲宋以後之年譜可貴者也。

至唐五代以前之年譜，則由後人就史書或譜主遺著搜集考據而成，不如宋以後各譜之迫真；然合治一爐，亦足備參證，然究非宋以後年譜之比也。是爲余四十年前所得之印像。

今者旅臺將及卅載，續收中外圖籍約達五萬冊。鑑於前在大陸所藏之七萬冊珍貴圖籍，以共匪竊據大陸，未及移出，以致散佚或陷於不可知之命運者，懲前毖後，特斥資自設一圖書館，命名爲財團法人雲五圖書館，公諸社會閱覽，計所收中文圖書別集類往往括有年譜在內或有已單行者，連同新收近人著作及史地叢書舊刊，合計已達二百種以上。緬懷四十年前未竟之功，假我二三年，當一面續訪遺佚或新著，當不難達三百種左右；一面選擇精要及具有各方代表性者，假定仍留二百種；一面逐譜編製索引，則最後全部之總索引，殆在一二百萬之數，不僅集年譜索引之大成，亦可持以糾正史書之闕失訛誤。惟是編製索引，須將孤本之年譜先行景印，每譜至少須得若干冊，始便從事。因即決定自本年四月起每月景印十種，分輯發行，其版式不同者皆統一爲卅二開本。查古籍多爲二十四開或三十二開。卅二開本者，其原式大小不變，廿四開者略予縮小，字體亦朗然可觀。至原史地叢書係卅二開本，除字體過小予以重排，餘則照原式景印。人人文庫本爲四十開，字體略小，研究年譜者多爲中年以上之士，因一律放大爲卅二開，則字體隨版式而加大；且集成全書可大小一致，間有佳作爲同業出版而必須納入集成者，則當洽讓版權，想同業樂觀厥成，當不難達成協議也。是爲序。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三月十五日王雲五

序

年譜依編年順序記載一人生平之事蹟，宋以後名人往往有之，大抵爲譜主自訂，或爲門生故舊所撰，亦有後人於古代名人就其著述，考其事蹟，爲之編訂者。年譜所述言行事實，大都詳確，可補史書之闕失，此其可貴處。

商務印書館從事編輯歷代名人年譜，始於上海，主其事者爲本館王故董事長雲五先生。遷台後，及雲老復主持本館，以前在大陸所藏圖籍散佚，重新蒐集，歷年所得舊刊新著，已達二百餘種，定名新編中國名人年譜集成，自民國六十七年四月起分輯發行，每輯十冊，迄六十八年雲老逝世之時，已刊行六輯。七輯以後自本年起照原定計畫陸續刊行。今雲老雖已謝世，不克親睹全部計畫之完成，然各輯目錄早經其生前決定，爲誌其四十餘年來與年譜集成之編輯工作相始終，仍標明雲老主編。雲老逝世後，本館另行蒐集者。因不在原定目錄之內，刊行之時，則不標明主編。

臺灣商務印書館編審委員會

民國六十九年四月二日

自序

起于去春，訖於今夏，始成此劉禹錫年譜一編，視草之後，稍薄其略，又復哀益而注之。凡得八九萬字，雖謬誤仍多，自謂頗殫心力，此差可告尉者。

禹錫字夢得，貞元進士，復擢博學宏詞科。其貫靡一，曰彭城，曰中山，而其宅第均在兩京。其稱中山者，殆亦與韓愈恒稱昌黎者同，蓋不肯棄其先世。彼年纔二九，即爲六品之屯田員外郎矣。祇以二王之敗，貶朗州（今常德）司馬者僅十年，兼又迭刺連、夔、和等州，遠離京國者二十三年。已還京矣，又以玄都觀觀花一詩，不能安於其位，自蘇州而汝州，再刺同州，始得爲太子賓客分司東都、秘書監、禮部尙書，或可謂之通達，而已年屆懸車，故其怜老，有詩云：「惟有落花無俗態，不嫌憔悴滿頭來」。亦譏老，云：「如今世俗輕前輩，好染髭鬚事少年」。頗不免於尤怨。然檢其一生，友交久，事親孝，於國忠，或以其擇善不移，因多齟齬，殆亦觀過斯知仁者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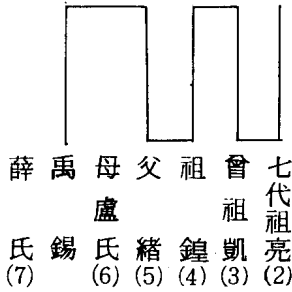
禹錫之文流於今者曰中山集，曰劉賓客文集，茲所據爲後者。

民國六十五年丙辰四月二十八日達人序於中壢龍岡澄懷書屋

附：一般有關文籍，均謂劉氏爲七十一歲，蓋計虛歲也。^但則遵現行法律上之年齡計算法，從實歲，故其年爲七十。

劉氏（禹錫）親系表

始祖中山王勝⁽¹⁾
（漢景帝子）



子咸允⁽⁸⁾
（承雍⁽¹⁰⁾）

同廣⁽⁹⁾
（崙郎⁽¹¹⁾）

（堦崔⁽¹²⁾關）

劉氏（禹錫）親系表

附 注

- (1) (2) (3) (4) (5) (6)：見劉賓客外集卷九「子劉子自傳」。
- (7) 見劉賓客文集卷三：福建等州都團練觀察使福州刺史、兼侍御史中丞贈左散騎常侍薛（寔）公神道碑」。
- (8) (9) 見劉賓文集卷二十名字說。
- (10) (11) 見舊唐書卷一六〇劉禹錫傳。
- (12) 見劉賓客文集卷三十劉氏集略說。

劉禹錫年譜

目次

一、自序	一
二、劉禹錫親系	一
三、劉禹錫年譜	一
附錄：劉禹錫與韓、柳、元、白	一四八

劉禹錫年譜

代宗豫

大曆七年（七七二）壬子 劉氏生 韓愈五歲⁽¹⁾

⁽²⁾按劉氏與白居易同年生，故白氏花前有感云：「何事同生壬子歲，老於崔（羣）相及劉郎。」又白元曰詩自注云：「余與劉郎中同生壬子歲」⁽³⁾。

大曆八年（七七三）癸丑 一歲 柳宗元生⁽⁴⁾

大曆九年（七七四）甲寅 二歲

大曆十年（七七五）乙卯 三歲

大曆十一年（七七六）丙辰 四歲

大曆十二年（七七七）丁巳 五歲

大曆十三年（七七八）戊午 六歲

大曆十四年（七七九）己未 七歲 元稹生(5)

德宗

建中元年（七八〇）庚申 八歲

建中二年（七八一）辛酉 九歲

建中三年（七八二）壬戌 十歲

建中三年（七八三）癸亥 十一歲

興元元年（七八四）甲子 十二歲

貞元元年（七八五）乙丑 十三歲

貞元二年（七八六）丙寅 十四歲

貞元三年（七八七）丁卯 十五歲

貞元四年（七八八）戊辰 十六歲

貞元五年（七八九）己巳 十七歲

貞元六年（七九〇）庚午 十八歲
貞元七年（七九一）辛未 十九歲
貞元八年（七九二）壬申 二十歲

與夫人薛氏結婚

劉氏「福建都團練觀察使薛公神道碑」云：「薛公諱審。初公治粟於朔陲，愚方冠惠文冠（武冠），察行馬外事，聆風相厚，以元女歸之」。

附 注

- (1) 洪興祖韓愈年譜：愈生於大曆三年（七六八）。
- (2) 舊唐書卷一六六，新唐書卷一一九有白居易傳。
- (3) 見白香山詩集白居易年譜。
- (4) 舊唐書卷一六〇柳宗元傳，元和十四年十月五日卒（八一九），時年四十七，上溯爲大曆八年（七七三）生。
- (5) 舊唐書卷一六六元稹傳太和五年（八三一）七月二十二日卒於武昌鎮所，時年五十三，則稹生於大曆十四年（七七九）。